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为自2026年7月1日起三年，详见公司2026年5月27日披露的《中远海控2025年年度股东会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等已按《公司章程》规定及时送达各位董事审阅。公司董事会全体十名董事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案，以书面通讯方式发表了表决意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批准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同意万敏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同意张峰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长及副董事长任期自2026年7月1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止。

2、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远海控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发展 委员会	风险控制 委员会	审计委员 会	薪酬委员 会	提名委员 会
万敏					
张峰	主席				
陶卫东		主席			委员
朱涛		委员			
徐飞攀	委员				
吴珩		委员			
马时亨	委员		主席	委员	委员
沈抖			委员	委员	主席
奚治月			委员	主席	委员
范骏华			委员	委员	委员

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任期为自2026年7月1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
一次会议召开日期止。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项议案中除提名委员会外
其他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并同意将其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3、审议批准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 同意续聘陶卫东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同意续聘朱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同意续聘徐飞攀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同意续聘肖俊光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香港上市规则下的公司秘

书；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同意续聘钱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 同意续聘钱明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 同意续聘朱春晔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同意续聘潘志刚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 同意续聘秦江平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 同意续聘程菁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聘任总会计师事项亦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自2026年7月1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召开日期止。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要求，除其各自简历已披露的外，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所列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朱春晔副总经理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个人简历、持有公司A股、H股股票及A股股票期权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朱春晔副总经理个人简历、持有公司A股及H股股票情况，详见2026年6月2日披露的《中远海控关于公司高级管

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4、审议批准了《关于注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三个行权期到期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充分保障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执行董事万敏先生、张峰先生、陶卫东先生、朱涛先生及徐飞攀先生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会议以及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本次会议审议。本议案相关信息，详见同日通过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三、报备文件

- 1、中远海控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审议相关议案的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日